
潘光旦著

民族特性與民族衛生

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37年版影印

序

中國本來是一個閉關自守的國家。若沒有與西洋民族接觸，則我們仍然是自成爲一個世界，也就無從得知自己的短長。自鴉片戰爭以後，門戶洞開，節節失敗，受着重重外力的壓迫，於是我們纔覺悟到我們的民族是有病的，也都在尋找治病的藥方，求得一條自救的出路。近年以來，有主張文化創造的，有主張經濟建設的，有主張打倒帝國主義的，有主張剷除封建的殘餘勢力的，有主張全盤西化的，以及種種不同的其他主張。統觀以往的議論，大半是說些我們應當如何作，和我們要如何作一類的話，却少有指出我們能够作甚麼。我們的能力有多大？民族的元氣與實力是甚麼？爲甚麼一向總抓不住良好的機會？民族究竟有些甚麼不健全的特性？這些特性是如何形成的？民族的出路在那裏？對於這些問題，這本書是要依據客觀的事實來答覆的。潘光旦先生是用生物的眼光來看民族，認定一個民族先得有比較穩固的生物基礎，纔有發展的

張本。這一點是向來爲人所忽略的。

光旦先生以其多年研究優生學的心得成此大著。要我作一篇序。自問對於優生學無學識，當然不敢說話。可是光旦先生因爲我一向是在農村工作，而此書關於民族品性的大部分是譯自明恩溥氏所著中國人的特性一書，因此要我對於明氏的敘述發表一點意見。我便在這方面略說幾句。

近幾年來，國人都感覺到，無論是爲促進中國社會科學的進步，或是爲求得中國社會改革的方案，必先求盡量認識中國現代社會的真像和全相。至於我們如何纔能對於中國現代社會得到深刻的認識與了解呢？這非得採用歷史法和觀察法不可，尤應重視從實地觀察法下手。我們必須對於中國各部不同的社會現象，加以精密的觀察，再將觀察的結果與其他民族的社會現象來比較。這樣對於中國社會的本來面目，便可得到真正的認識。至於甚麼人纔真能認識中國民族的特性呢，或誰是最適當的中國的解釋者呢？是我們自己的人呢，還是外國人呢？關於這一點，人們的看法不同。有人以爲惟有本國人纔真能了解本國人。一個外國人要了解一個

與自己不同的民族，尤其是像中國這樣一個極不同的民族，是不可能的事，因為在他觀察的時候，總免不了戴上有色的眼鏡。但反過來看，無論是個人或一個民族要認清自己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尤其是公平的、健康的、神志清明的認識。即按普通常識來說，不是有『當局者迷』和『醫不自醫』種種的說法麼？不也是有『知人易，知己難』和『旁觀者清』等諺語麼？再說，肯承認自己的缺點是頗需要勇氣的。並且往往有種種顧忌，或不好意思說出來。當然，一個外國人觀察我們的時候，他免不了有一個自己的標準度量我們。但也就因為他有了一個不同的標準，纔能把我們的特性格外看得清楚。他在有意識或無意識中總是將我們的現象和他們自己的現象作一個比較。比如說，他斷定我們是有節儉的特性，那就是他理會我們民族的一般人較比他自己民族的一般人節儉的多或至少是相當的節儉。而且外人對於我們的短處也比較我們自己便於直言不諱的和盤托出。因此我們真要認清自己，深刻的了解自己，一方面自然是要靠我們自己來研究自己，分析自己；另一方面對於外人論斷我們的話，尤其是依據精密觀察的結果，我們不但不能忽視，尤當加以重視，而引為借鏡纔對。這不是說一切外人的觀察都是對的，也

不是說遇到外人對於我們發表無理的言論時，我們也不作聲。向來國人對於外人的意見，抱着種種不同的態度。有的祇喜歡外人說我們民族如何如何的優秀，而遇到指出我們的缺點時，即生反感，而替自己辯護；至於說的對與不對，往往不加深思的。因為我們是一個比較最講面子的民族，遇到別人直白的指出我們的弱點時，我們少有受得住的。民族到了受着嚴酷自然淘汰的今日，我們實在有急於認清我們自身的必要。我們再不能夜郎自大了，一如往昔，仍然模模糊糊的因循敷衍下去。遇到像羅素 (Bertrand Russell) 這樣的人頌揚我們的文化如何高時，我們不要過於高興，過於樂觀，或以爲他纔是真正了解了我們。反之，遇到吉爾伯特 (Rodney Gilbert) 那類人說我們一個大錢不值時，我們也不要以爲他是絕對的胡說，完全的謬妄，自然更不可因此過於掃興或過於悲觀。至於遇到我們自己的人來論斷我們自己的時候，我們的態度亦當如此。最近就有一個很好的例子。大約誰都承認林語堂先生是一個極聰明的人。他的我的國家和我的民族 (My Country and My People) 就是要解釋中國民族的一部英文大作，也是要把中國介紹於外人的。國人對於此書已經有了種種的批評，其中有的請林先生仔細的認識一下

中國再寫他的著作，甚至有人竟把它列在污華影片之類了。林先生也早就料到這一點，所以在他的序文裏有這樣的話：『我能直認不諱，因為，不像這些愛國者，我不以我的國家爲恥。並且我能暴露中國的毛病，因為我未曾失望。中國是比她的小愛國者們偉大，也無須他們的洗刷。她要，如她已往一樣的，再糾正自己。』

現在是我們需要壓住情感，多用理智的時候了。我們不可隨波逐流，人云亦云，也不可固執己見，閉目不看。我們要平心靜氣，對於別人觀察我們民族的論斷，以冷靜的頭腦，作一番思索的工夫，也最好與我們目下的社會現象審慎的仔細對照一下，再判斷別人見解的得失。我們自然不可讓人隨使有意的顛倒是非，但也不要諱疾護短。因爲了解與承認自己的弱點，不是恥辱，惟有不努力從事民族的改造，不清民族的出路，纔真正是恥辱。

我們若能根據上敘的態度來讀明氏之中國人的特性，我們就能得到從這部書可以得到的好處，而不致陷於玉石俱焚或因噎廢食的結果。我初次得讀明氏的這部書，約遠在二十五年以前。所讀的不是英文原本，大約是日文譯本，因爲記得書名是支那人之性質。我也記得在那本

書的許多頁的空白處，有不少鉛筆寫的批評，其中大部分是別的讀者在讀時發生的反感，還恍惚的記得有『胡說』和『放他娘的……』等類的話。我那時是一個很幼稚的初中學生，讀了譯文，再讀了種種怒髮冲冠的批語，自然對於明氏的描寫也就大不以為然。雖然沒有在書中寫下甚麼，但對於書中不少的地方不免要發作幾聲『豈有此理！』後來有不少的機會，得親聆明氏的講演。他的身體，在西洋人中間，要算是比較矮的，但精神却頗健旺。他那充滿着力量的軀幹，再加上他那天然有趣的面貌，一站在台上，就立刻引起聽衆的注意。在他講演的時候，帶些山東的口音，聲調或高或低，或長或短，極變化之能事，且好引用古今格言，民間諺語，全身隨時都是表情，往往雙手同時以指作聲，助其語勢，可謂出口成章，娓娓動人，使聽衆永無倦容。他是一個不可多得的大演說家。及至與他接觸談話，則又發見他不但風趣橫生，且極和藹可親，待人誠懇；總而言之，他是一個使人敬而愛之的長者。

十五年前，我在美國求學的時候纔得細讀中國人的特性（Chinese Characteristics）的英文原本。對於書中不少的地方未能贊同，也有些地方使我不愉快。這一方面是因為我那時爲

祖國顧全體面的心正盛，至於究竟他說的對不對未加深究；另一方面也是因為明氏的材料都從農村裏得來，我雖是中國人，但對於祖國的農村社會就沒有用心觀察過。但因爲我欣賞這部書的文體，我就買了一本帶回國來。一回國就開始我的都市社會調查研究的工作，與民衆接觸的機會一天比一天多，遂漸感覺到此部書的意義。後來不久就轉入農村，從於事實地調查的工作。我就把這部書和他的中國農村生活（*Village Life in China*）都帶到鄉間去。說也奇怪，因爲農村開荒的工作過於緊張，我就好久把它們留在箱子裏，沒得閑空理會他們。直到過了足有幾年的時間，纔又忽然想起這部書來。及至再打開一讀，就覺得此書的意義與從前大不相同了。明氏畢竟是過來人。他對中國農村社會的現象，可謂觀察精密，獨具隻眼，而且他那描摹入微、寫實逼肖的能力，豈但在西洋人中沒有幾個可以與他比擬的，就是在我們自己的國人中間恐怕也是少如鳳毛麟角罷。

我先順便在這裏把明氏的生平略提一下，因爲這可以幫助我們更能了解他的著作。明氏以一八四五年七月，生於美國康涅狄格州（*Connecticut*），二十二歲畢業於比羅耶特大學（*Bry*）

loit College)二十六歲時與同學狄更生女士 (Emma Dickinson) 結婚，享伉儷生活五十五年之久。他於一八七二年來華，在天津爲宣教師，時年二十七歲。後來不久即到山東，從事宣教與救災等工作。自一八八〇年後，他久居於恩縣之龐家莊，從事於農村佈道、醫藥、慈善、教育等事業，有二十五年之久。後來他在國際上得享盛名，大半由於他從山東這一帶農村所得的經驗裏所發表的文章。最早發表的是中國的格言與諺語 (The Proverbs and Common Sayings of the Chinese) 登載於華北日報 (North China Daily News)。中國人的特性出版於一八九二年。時明氏年四十七歲，來華後整整二十年。中國的農村生活出版於一八九九年，時年五十四歲，來華後二十七年。他的著作引起全世界的注意，尤其是中國人的特性一書，已譯成法、德、日等國文字。義和團的運動是發源於山東的西部，明氏親見其開始活動，亦曾警告北京政府，但未爲當局所注意。一九〇一年義和團之亂作，明氏被圍困於北京使館。次年根據其親身的經驗，發表騷動中的中國 (China in Convulsion) 一書。於一九〇六年返美，爲教會募捐運動，在美國各處奔走講演，大爲人所歡迎。也就是在這一年，明恩溥氏爲中國作了一件大事。

一九〇六年三月六日，羅斯福總統（Theodore Roosevelt）邀請明氏在白宮午宴。宴後明氏向總統建議美國可退還庚款於中國。明氏所述的種種理由，其熱烈的情緒表現，以及他的講話的天才，使羅斯福總統於聆聽之下，大受感動。用明氏自己的話：『我預先準知道我要說的是甚麼，並且當時清清楚楚的對總統一直說出來……總統像一個電機似的，感覺非常靈敏，易為磁力所吸引，簡直不能使他安靜片刻。他在我講話的進行中，不時插言，以興奮與鄭重的語氣說道：「明博士，我完全與你同意，就告訴我你要我作甚麼」……這個問題，就是把二千萬的庚子賠款要用在與中國有益的事業，特別是供給中國的學生到美國來留學……總統回答他說：「你給我寫一封信，說明你應如何作。你最好也去到國務院見羅特（Elihu Root）談談。」……我隨後就到了國務院，陳述了我的意見。』

十天後，在三月十六日，羅總統致明氏一函，大意說：『我非常快樂的讀了你的兩部大作，迥非它書所能比擬。我覺得對於中國的了解加深了許多……前次會晤，至為愉快。對於我們所談關於中美庚款的事，尊意以為我能作甚麼，請即示知為盼……今日德國大使曾對我說在他

讀過的所有關於中國的出版品中，尊著是最好的。」

四月三日，總統在覆明氏的函內說：「……我極贊成你所建議的政策。但庚款之退還一舉，是否不被中國看爲是一種示弱的行爲，我也不能不有所躊躇。但除非有反面的重要理由發生，我頗傾向取決於你的判斷。我也要與國務院的羅特商談此事。自然你也知道我是不能控制國會的行的。但我要在行政方面盡我的力量，並且也要與國內教育文化機關共同努力，使這回事之實現。」

由羅總統這樣熱心的贊助，庚款退還的議案遂得順利的在國會通過。此後造就了數千百留美的各種人才，創辦了完備的清華大學，並促進了中美的邦交，均爲明氏建議的結果。在明氏最初發表其意見時，論者笑之，譏爲一時的情感與幻想。及至此建議實現之後，在二三十年內各國人士亦發表了種種的批評。但於近幾年內其它各國也都跟着美國的脚步把庚款一一退還中國了。今日飲水思源，吾人不能不歸功於當日明氏的卓見。

明氏將庚款退還的事辦完以後又返回中國，常到各省旅行。此後他又發表了兩部著作，其

一爲中國的振拔 (The Uplift of China)，英文原本售出十八萬部之多，已被譯成數國文字，包括斯堪的那維亞諸國的文字。明氏八十一歲時，夫人去世，始退休於美國加利弗尼亞州之克利蒙特村 (Claremont)。他在一九三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去世，享年八十七歲。美國無線電及各處報紙均表示追悼。國務院電唁其家屬，表示哀悼之意，並稱頌其在遠東之功績。在雜誌中有不少紀念他的文章。這裏可以摘錄在華多年而又熟識明氏之博晨光教授 (Lucius C. Porter) 所寫關於明氏一段文章的大意：

『……明氏一方面被認爲是一個世界的人物，而一方面爲許多淳樸的農民所懷憶，這正足以顯明他的人格與地位。明氏天賦之高，使他成爲世界所注意的人物，他却終身如一日的致力於勞苦大衆生活之向上……。明氏有敏捷的機智，有銳利的眼光，有作文的天才，長於幽默與滑稽，且對於世界問題獨具隻眼……。他是大人物的良朋，但照樣也是一般最不幸的人們的好友。他終身以服務人類爲職志。他的好作嚴峻的批評，好用似非而是之諷刺的語句，使初識他的人誤認他是一個憤世嫉俗者，或一個悲觀者。他那對於社會背景和人類行爲之特殊犀利的觀察

力，真可以使他成爲世界上大幽默家而有餘。但他不止是一個人類之諷刺的觀察者，無論是對於他的本國人或對於他國的人，他是一個澈底之人類的服務者，無時無地不是在幫助需要他的人，不論是好人或是壞人，直至他與世長辭。在中國就一連服務了五十四年，又差不多都是在窮鄉僻壤……有的中國人對於他所敘述關於中國人之生活的一些觀察表示不滿，也有的西洋人看他的言論屬於悲觀一派。這些印象一部分是由於明氏的一種習慣，就是他對於一種現象的描寫，常是把那種現象之缺點的方面先指出來；在他自己的生活中也呈現一種遊戲的狀態；他對於事實觀察的天才，發現一般人所沒有理會的社會間潛隱的勢力與他深刻的解釋，均爲其嚴酷的幽默與悲觀論調之原因。但是，說也奇怪，同時他的百折不回，始終如一的犧牲自己爲中國農村服務的精神和對於宗教的堅固的信仰，似乎與他發表的一部分言論有些矛盾。我們要認他是一個絕對信仰愛的力量能改造世界之堅強的樂觀者。』對於這段可謂蓋棺論定的話，明氏有知，也許在地下含笑着說一句：『這孩子還算知道我』（按博先生之父爲明氏之同班而又係多年共生死之交的同事，故博先生稱明氏爲叔。）

總之，明氏終身的事業是在中國，也是對於中國極表同情的人。他的幽默的甚至刻薄的或言過其實的筆調，的確使我們感覺不快或不滿；有時遇到修養稍差一點的人可以到怒髮冲冠的程度。但我們讀了他的描寫以後，能使我們對於他所指出的特性留着很深的印象，也未嘗不是受着他這種文體之賜。『良藥苦口』，終究是對我們有好處的。我們最好是棄其糟粕而取其精華，得到他正面的益處。再者，一個民族的特性是要從大多數民衆日常生活看出來，而中國大多數的民衆是農民。明氏的書是根據農村社會生活寫的，是他多年與農民接觸所得的印象，所以都是第一手的材料。他的印象不一定都完全正確，但明氏確是一個胸襟闊大、動機純正的人；是一個悲天憫人、救世爲懷的人；也是一個對於中國有熱烈感情的人。

他一方面欣賞中國的文化，一方面認真的評判，且不客氣的把他的所見所聞與所感想到的和盤托出。他不單是用眼看，也是以心感的。他同情人類，敬重中國，同時他重事實，他愛真理。我們要知道，無論如何，他是一個西洋人。西洋人是講效率的，是注重時間的，是活動的，是具冒險性的，是尊重婦女的，對於衣食住是好清潔的。中西文化的背景既有很大的差別，明氏當

然不知不覺的免不掉戴了一副有色的眼鏡。他歸納的種種結論或有可非議之處，其中有的尚需要精密的研究；但他所引用的許多例子是我們不能不承認的。明氏不但說一口好中國話，尤其是山東的土話，並且也很通中國的文字，曾讀過不少的中國歷史與經書。所以對於他二十多年的實地觀察，我們不能輕易放過，因為決非道聽途說，一知半解者所能比擬。他無論是說英文或中文，總是出口成章，又因幽默性成的確有時他說的話往往使人不得要領，莫明其妙。例如一次他說『「國以民爲本，民無信不立」，所以中國應當多立郵政局！』不知究竟他是把原文弄錯，還是在說笑話。因此，我們讀他的書，要在字裏行間求得他真意之所在，不要犯了以辭害義的毛病。

明氏在他的序文裏，自己也承認一個西洋人要知道中國的全相是不可能的；中國是一個很大的國家，他二十多年的經驗大半限於魯冀兩省，特別是魯省。這只是一個觀察者的印象。他也提到自從他在華北日報發表了這些文章以後，對於許多人的討論與批評，他也曾加以考慮而有不少的修正。

對於光旦先生所選譯的十五種特性，我也在這裏按照次序一一說幾句。先從關於描寫生理與心理方面的五種品性說起。

(一)關於『活易死難』方面，明氏所提中國人的隨遇而安，到處可以適應一點的，確是極顯著的品性。至於說到中國人的復原力極大一點，明氏祇憑一般的觀察是不够證明的。這非根據科學的調查而有統計的證明不可。例如歐戰時各國傷兵的復原力是否不及中國人是容易斷定的。關於中國人的不講衛生是對的，而說中國人的壽命高，老人多，是錯誤的。這不能憑一般的觀察而遽下斷語。根據現在已有的實地調查，無論是平均的壽命或老人數所佔全人口數的百分比，中國都趕不上西洋講衛生的國家。

(二)關於『沒有神經』方面，中國人的鎮靜、不忙、睡覺的本領、忍痛的本領、不好運動、及在擾亂的環境裏能泰然安處，與西洋人的神經過敏、講效率、好運動等，兩相比較的，確是我們的一些特性。從某種見地看，這正是中國民族的長處。中國人到處可以睡，遠勝過西洋人必得有舒服的床纔可以睡。因此明氏嘆息着說：『誰是適者，誰能生存，是富有神經的歐美人呢，還是麻木不